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火星人厨具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人”）作为火星人厨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火星人”、“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人及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规的有关规定，对火星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火星人厨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65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289,99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8,999,000.00元，扣除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费用10,246,255.72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8,752,744.2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8月11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8月11日出具了“天健验〔2022〕407号”《验证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

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公司连同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3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行	专户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万元）
火星厨具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嘉兴海宁支行	8110801012602498637	24,771.59
合计	-	-	24,771.59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1)（万元）	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智能厨电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52,899.90	55,879.02	33,278.41	59.55%
合计	52,899.90	55,879.02	33,278.41	59.55%

注：公司于2023年11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2023年12月13日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基于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终止“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技改项目”，并将上述募投项目终止后对应的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智能厨电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

三、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及原因

（一）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

公司根据当前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拟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调整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智能厨电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7年6月30日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智能厨电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是公司基于厨电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确定的，前期已经经过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在实施过程中，由于外部市场环境变化等客观不确定性因素影响，公司放缓了募投项目投资进度。目前工程主体建筑已全部完工，后续主要生产设备将根据项目实际运营需求配置。

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团队密切关注市场需求变化，稳步推进募投项目实施工作，为确保公司募投项目平稳进行，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确保资金规范、安全、高效运用，公司本着审慎经营原则，结合项目当前进度，拟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

四、本次项目延期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厨电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延期是基于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情况进行的审慎调整，未改变募集资金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等，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和实际需要。本次调整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在项目未来实施过程中，仍可能存在各种不可预见的因素影响项目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履行的相关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2026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厨电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为 2027 年 6 月 30 日。上述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相关要求，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的适当调整，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需要。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火星人厨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楼黎航

周伟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